

关于 2022 年度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拨付的公示

根据《关于下达 2022 年度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苏财农[2022]35 号）文件要求，安排我市 2022 年度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37 万元，其中农村户厕改造补助 190 万元，小额信贷贴息补助 47 万元。现将指标和用款计划下达，东台市农业农村局严格按照要求进行使用。公示时间：6 月 1 日-6 月 10 日，联系人：朱爱霖，电话：0515-89560425。

附件：关于下达 2022 年度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单



2022 年 5 月 31 日



东台市财政局预算指标通知单

2022年5月31日

下达单位		用途	金额	资金性质	资金来源	功能科目	文号	备注
农业农村局机关		2022年度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37万元，其中农村户厕改造补助190万元，小额信贷贴息补助47万元	237	财政拨款	上级补助	2130505	东财预字[2022]0737号	
合计			237					

单位：万元